

证券代码:603535 证券简称:嘉诚国际 公告编号:2020-006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内容提示:一、委托理财目的:为进一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Table with 5 columns: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Includes data for 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和 广发银行理财产品.

Table with 5 columns: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Includes data for 广发银行理财产品 and 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委托理财时,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财务做好后续跟踪工作,包括指派专人跟踪委托理财制度的执行、审批程序、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监督。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Includes data for 信托理财产品 and 银行理财产品.

(一)民生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为:600016。民生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Table with 5 columns: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Includes data for 民生银行.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18-12-31, 2019-12-31(未经审计). Includes data for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18-12-31, 2019-12-31. Includes data for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40,735.21万元,本次三笔委托理财资金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71.19%。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Includes data for 信托理财产品 and 银行理财产品.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厨柜 公告编号:2020-027 债券代码:113553 债券简称:金牌转债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7号)核准,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9,2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3,920,000.00张,共计募集资金392,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6,600,000.00元(含税)后,实收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85,400,000.00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范》,公司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分别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统称“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统称“三方监管协议”)。

三、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0年3月25日,公司(协议“甲方”)、全资子公司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协议“乙方”)、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或“江苏金牌”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协议“丙方”)、以下简称“专户存储银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议“丁方”,以下统称“兴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全资子公司已在专户存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账号为59206497210303,截至2020年3月17日,专户余额为57,764,920.20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应确保该专户仅用于西阳二期工程项目3#、5#厂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公司、全资子公司及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兴业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4.公司、全资子公司应配合兴业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兴业证券可以随时到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为其提供有关的专户资料。 5.专户存储银行按月(每月15日前)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兴业证券保荐代表人。

6.全资子公司或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内累计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20%的,公司、全资子公司、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及时以邮件方式通知兴业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兴业证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兴业证券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公司、全资子公司、专户存储银行,并更换保荐代表人。

8.专户存储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兴业证券出具对账单或向兴业证券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兴业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全资子公司或者兴业证券可以要求公司单方终止四方监管协议并销募集资金专户。 9.四方监管协议自公司、全资子公司、专户存储银行、兴业证券四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完且兴业证券督导期结束(2021年12月31日)后失效。

特此公告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3063 证券简称:禾望电气 公告编号:2020-024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累计涉及诉讼的金额:人民币23,081,934.90元。 二、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目前尚无法判断,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累计涉及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鉴于部分案件尚未执行完毕,公司目前无法判断尚未执行完毕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四、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0年3月25日,公司(协议“甲方”)、全资子公司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协议“乙方”)、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或“江苏金牌”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协议“丙方”)、以下简称“专户存储银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议“丁方”,以下统称“兴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全资子公司已在专户存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账号为59206497210303,截至2020年3月17日,专户余额为57,764,920.20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应确保该专户仅用于西阳二期工程项目3#、5#厂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公司、全资子公司及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兴业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4.公司、全资子公司应配合兴业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兴业证券可以随时到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为其提供有关的专户资料。 5.专户存储银行按月(每月15日前)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兴业证券保荐代表人。

6.全资子公司或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内累计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20%的,公司、全资子公司、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及时以邮件方式通知兴业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兴业证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兴业证券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公司、全资子公司、专户存储银行,并更换保荐代表人。

8.专户存储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兴业证券出具对账单或向兴业证券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兴业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全资子公司或者兴业证券可以要求公司单方终止四方监管协议并销募集资金专户。 9.四方监管协议自公司、全资子公司、专户存储银行、兴业证券四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完且兴业证券督导期结束(2021年12月31日)后失效。

特此公告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5日

款之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的四倍标准分段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截止至2019年12月12日,人民币2,773,896.93元。

3. 被申请执行人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经江苏省江宁区经济法庭开庭审理,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经江苏省江宁区经济法庭开庭审理,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经江苏省江宁区经济法庭开庭审理。

三、累计涉及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鉴于部分案件尚未执行完毕,公司目前无法判断尚未执行完毕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四、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0年3月25日,公司(协议“甲方”)、全资子公司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协议“乙方”)、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或“江苏金牌”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协议“丙方”)、以下简称“专户存储银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议“丁方”,以下统称“兴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全资子公司已在专户存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账号为59206497210303,截至2020年3月17日,专户余额为57,764,920.20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应确保该专户仅用于西阳二期工程项目3#、5#厂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公司、全资子公司及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兴业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4.公司、全资子公司应配合兴业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兴业证券可以随时到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为其提供有关的专户资料。 5.专户存储银行按月(每月15日前)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兴业证券保荐代表人。

6.全资子公司或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内累计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20%的,公司、全资子公司、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及时以邮件方式通知兴业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兴业证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兴业证券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公司、全资子公司、专户存储银行,并更换保荐代表人。

8.专户存储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兴业证券出具对账单或向兴业证券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兴业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全资子公司或者兴业证券可以要求公司单方终止四方监管协议并销募集资金专户。 9.四方监管协议自公司、全资子公司、专户存储银行、兴业证券四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完且兴业证券督导期结束(2021年12月31日)后失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2018年1月,经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为改善公司经营状况,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向控股股东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实业”)借款6,000万元,借款利率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上浮5%计算(不低于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的贷款利率),该借款用于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宏达实业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应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 2018年9月21日,因四川泰合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合集团”)诉宏达实业等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泰合集团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宏达实业等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泰合集团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宏达实业等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泰合集团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来力农注射液 USP 获得美国 FDA 批准,标志着公司已具备在美国市场销售该产品的资格,不但提升了公司的产品档次,同时也表明公司在美国市场又迈出了重要的一步,提升了公司整体的市场竞争力,有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截至2019年3月24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宏达实业转发的《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川13民初164号之三,泰合集团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解除保全措施,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解除对宏达实业持有的公司股份6,237,405股的冻结;解除对宏达实业公司享有的到期债权3,800万元本金及本息的冻结。本裁定立即开始执行。

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31日、5月8日、6月6日和9月28日和2020年3月25日在指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8-004)、《宏达股份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临2018-021)、《宏达股份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临2018-027)、《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持有公司部分股权转让被冻结的进展公告》(临2018-036)和《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持有公司部分股权转让被冻结的进展公告》(临2020-009)。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已全部结清。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6日

特此公告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8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米力农注射液 USP 美国注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友股份”或“公司”)于近日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美国FDA”)签发的米力农注射液 USP 的 ANDA 批准通知(ANDA 号:21167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一)药品名称:米力农注射液 USP (二)适应症:米力农是一种磷酸二酯酶抑制剂类强心药,具有扩张血管平滑肌的作用,能降低心脏负荷,能极好地改善肾脏和肌肉供血,主要用于对洋地黄、利尿剂、血管扩张剂治疗无效或效果欠佳的各种原因引起的急、慢性顽固性充血性心力衰竭。

限制、血管扩张剂治疗无效或效果欠佳的各种原因引起的急、慢性顽固性充血性心力衰竭。 (三)剂型:注射液 (四)规格:10mg/10 mL (1 mg/mL), 20 mg/20 mL (1 mg/mL), 和 50 mg/50 mL (1 mg/mL) Single-Dose Vials (五)ANDA 号:211671 (六)申请人: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2018年9月7日,公司就米力农注射液 USP 首次向美国 FDA 提交注册申请并

获得受理,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获得美国 FDA 的通知,公司就该药品上述3个规格的 ANDA 于注册获得批准。 截至目前,公司在米力农注射液 USP 研发项目上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1333.25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来力农注射液 USP 获得美国 FDA 批准,标志着公司已具备在美国市场销售该产品的资格,不但提升了公司的产品档次,同时也表明公司在美国市场又迈出了重要的一步,提升了公司整体的市场竞争力,有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截至2019年3月24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宏达实业转发的《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川13民初164号之三,泰合集团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解除保全措施,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解除对宏达实业持有的公司股份6,237,405股的冻结;解除对宏达实业公司享有的到期债权3,800万元本金及本息的冻结。本裁定立即开始执行。

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31日、5月8日、6月6日和9月28日和2020年3月25日在指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8-004)、《宏达股份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临2018-021)、《宏达股份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临2018-027)、《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持有公司部分股权转让被冻结的进展公告》(临2018-036)和《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持有公司部分股权转让被冻结的进展公告》(临2020-009)。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已全部结清。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5日

特此公告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起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财政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自2019年3月22日至2020年3月24日,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收到财政补贴合计26,081,771.49元,全部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已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特此公告具体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企业名称, 金额(元), 收到补助时间, 发放主体, 获得补助原因, 补助依据. Includes data for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and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以上政府补助均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上述政府补助中,2019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6,205,414.20元;2020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19,876,357.29元;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6日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6日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6日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6日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6日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6日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6日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企业名称, 金额(元), 收到补助时间, 发放主体, 获得补助原因, 补助依据. Includes data for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and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